

MALLORY'S
ORACLE

麦劳里的神谕

[美] 卡罗尔·奥康奈尔 著 小雅 涵谷 译



北京出版社

MALLORY'S
ORACLE

麦劳里的神谕

[美] 卡罗尔·奥康奈尔 著 小雅 涵谷 译

北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麦劳里的神谕 / (美) 奥康奈尔 (O'Connell, C.) 著；小雅，
涵谷译。—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
ISBN 7-200-03954-3

I. 麦… II. ①奥… ②小… ③涵… III. 长篇小说－美
国－现代 IV. I 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51056 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01-1999-1387

© Carol O'Connell 1994, 本书中文简体字版
由 Random House UK Ltd. 授权北京出版社
在世界范围内独家出版发行
感谢 Hutchinson 出版公司提供本书英文版

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

麦劳里的神谕

MAILAOLI DE SHENYU
〔美〕卡罗尔·奥康奈尔 著
小雅 涵谷 译

*
北京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邮政编码：100011
北京出版社总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朝阳北苑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0 印张 220 千字
2000 年 2 月第 1 版 2000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 000
ISBN 7-200-03954-3 / I·607
定价：16.00 元

独辟蹊径 寄寓高远

(代序)

美国侦探小说家卡罗尔·奥康奈尔是近年来为数不多的优秀女作家之一，其作品风行欧美，纸贵一时。当她的第一部小说《麦劳里的神谕》于1994年由蓝登书屋所属的英国哈特金森出版公司推出时，顿时引起轰动，首印即达5万册，在此之后，奥康奈尔便一发不可收拾，以年均一本的速度相继推出“麦劳里探案系列”（《欺骗女人的男人》（1995）、《杀戮艺术》（1996）、《飞翔的石头天使》（1997）和《犹大之子》（1998），且每本都跻身发行当月热销的畅销书排行榜。美国图书馆协会发行的《书单》杂志（Booklist）曾这样评价她的作品：“奥康奈尔的作品以其光芒四射的才气，新颖的笔法，简洁而有力的文风令人愕然称奇；其构思巧妙，独具匠心，情节的铺叙扑朔迷离；人物的刻画栩栩如生，呼之欲出……”另一家纽约知名书评杂志《柯克斯评论》则称她的作品为“打破传统模式的侦探小说”。奥康奈尔作品的独创性和对侦探小说新流派的探索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从写作手法来看。多年来我国读者最熟悉的侦探小说莫过于两位英国侦探小说家——阿瑟·柯南道尔和阿加莎·克

里斯蒂的作品，他们分别塑造的福尔摩斯和贺卡尔·波洛、马普尔小姐已通过小说、广播、电视、电影深入人心，变得家喻户晓。前者塑造的福尔摩斯往往仰力于细致入微的观察，缜密的推理，以及主人公本身敢于只身犯险的精神引人入胜，如其代表作《血字的研究》；而后者塑造的波洛侦探和乡村老太太马普尔小姐往往是通过对人性的剖析，对动机的追本溯源，不断纠正时间差（如《尼罗河上的惨案》）、视觉差（如《哑证人》）、听觉差（如《东方快车谋杀案》）一系列感官上的错觉，在宛如一盘散沙的纷乱线索中找出头绪来，最终挖出貌似最无作案可能的凶手。近半个世纪以来，上述两位作家极大地影响了欧美大批侦探小说家的写作手法，而奥康奈尔大胆地跳出了这道藩篱，另辟蹊径。在她的作品中，主人公聪明过人，但这种聪明与前人作品中主人公如哲人般的天生睿智迥然不同。她能够运用如电脑、国际互联网等大量现代科技，以及犯罪心理学、市场学、解剖学等大量现代知识来解析案情。在选择作案动机上，传统侦探小说往往局限于金钱，尤其是遗产或者复仇动机，而奥康奈尔不仅能娴熟地将此二者糅合在一起，而且还能将其他一些要素，如人物的物欲、情欲、权欲等等人性因素穿插其间，使得人物刻画更富弹性，能更透彻地展示人的多层次人格。在情节铺陈上，奥康奈尔没有因袭多数侦探小说抓住线索穷追不舍的老路，而是大量采用影视作品中惯用的蒙太奇手法，多角度、多线路齐头并进，且衔接自然。在人物塑造上，不着意于对人物外形的浓墨点画，而是通过人物的语言、动作、感情以及心理由内而外地表现人物的独特个性和丰富、细腻的内心世界。作品中不仅中心人物个性突出，其他角色也是各个色彩鲜明。诚然，作品中的主人公有时不免显得极端，但

正如书评人菲莉斯·戴维斯所说：“这种人物个性固然极端、偏激，但在当今纽约——这座西方世界的先锋派城市的大背景下却是可信的。”

其次，从作品的语言特色看。多数侦探小说，为了满足情节紧凑的需要，往往采用平实而富逻辑化的语言；人物间的对话简短、精炼，而作者的用心也往往集中于语言含意的多重性，造成作品中证词言而不明，证人闪烁其辞、遮掩、回避、撒谎的迹象，让读者去辨其真伪，在相当程度上，可以说实质上是一种“障眼法”。奥康奈尔除了不着痕迹地将语言含意的多重性运用于人物对话外，在整体上，她的遣词造句极为新颖，基本上打破了惯有的语言规范：语言奇崛，却无生硬滞涩之感；取意别致，却无标新立异之嫌。行文流畅，文字富有音乐的节奏感和绘画色彩的深浅、浓淡。奥康奈尔这种超凡的文字功夫，笔者认为，在相当程度上得益于其自身的艺术造诣和涵养，（卡罗尔·奥康奈尔早年毕业于美国加州艺术学院和亚里桑那州立大学，成名之前一直以卖画和其他自由职业为生。）语言立意的角度殊于常人，在表现之外多了一层写意，对笔下人物的褒贬、爱憎融入字里行间，毫无雕琢的痕迹。

第三，从作者的写作目的看。奥康奈尔挣脱了侦探小说“谋杀—悬疑—线索—真相”的窠臼，加入了许多谴责小说和现实主义的成分，深入揭露、批判了美国社会的种种弊端。“麦劳里系列”中的主人公麦劳里自幼失怙，浪迹街头，饱受欺凌和饥饿之苦，遗留下难以愈合的心灵创伤；但在作品中我们可以发现麦劳里并非惟一患有心灵障碍的人，其他角色也都因为这样或那样的原因遭受着精神压抑和人格扭曲的折磨。由此为基点，奥康奈尔在作品中依托侦探小说的外形，折射出林

林总总的西方都市文明下的阴影：政府官员的腐败、钱权交易、警方首脑同黑社会的勾结、艺术界的糜乱、艺术标准和艺术道德的沦丧、价值观念的扭曲、新闻媒体对视听的混淆和欺诈、人性的狡诈和贪婪，这些美国社会的弊端均能在奥康奈尔的小说中对号入座；但奥康奈尔在入木三分地披露、鞭挞这些弊端的同时，并没有忘记塑造一些像马克威茨夫妇、里克、柯菲等在尔虞我诈中一边谋求生存，一边还顽守着自己的善心和正直的人物以及像巴特勒那样返璞归真，恪守传统道德规范和荣誉标准到极至的可爱人物，这些人在纷扰喧嚣的都市中宛如荒漠中的珍珠，更显得可爱，他们的品质也就更显得弥足珍贵，让读者还能看到一些人性的曙光。

韩斌

1999年9月14日

主要人物介绍

凯瑟琳·麦劳里：	纽约警察局警官，昵称凯茜
比尔：	警察总监
伯曼：	前警察总监，现参议员
哈利·布莱克利：	纽约警察局局长
查尔斯·巴特勒：	麦劳里的朋友，合伙人
马克斯（马克西米利安）·坎德：	查尔斯的堂兄，魔术师
杰克·柯菲：	纽约警察局特案组组长
罗宾·达菲：	麦劳里养父母的律师，邻居
大卫·开普兰：	犹太教拉比
路易斯·马克威茨：	纽约警察局警官，麦劳里的养父
海伦·马克威茨：	麦劳里的养母
里克：	纽约警察局警官，麦劳里的搭档
爱德华·斯洛普：	法医
伊迪斯·坎德：	马克斯的妻子
安妮·卡瑟里：	受害者之一
亨利·卡瑟里：	安妮·卡瑟里的孙子
埃斯特尔·盖纳：	受害者之一
乔纳森·盖纳：	埃斯特尔·盖纳的侄子
萨曼莎·西登：	受害者之一
马戈特·西登：	萨曼莎的侄女



引子

她喊狗的时候狗就过来了。毛皮包裹下的身躯颤抖着，迈着多伯曼狗纤细的四足慢慢地走过来，脚步轻灵而优雅。它循着她的声音，小心翼翼地穿过寓所的那些房间，走出敞开着的门，来到靠外的大厅里。随着脚爪落在地面油毡上时轻微的咔嗒声，它进了厨房。女主人就在那里。它全身的肌肉都紧张起来，这正是狗专注时的表现。

这只动物的眼睛镶在光滑黑亮的脸上，看起来像柔和的棕色伤口，而它深色的皮毛下确实隐藏着许多伤疤。因为它年轻，康复迅速，很多次它曾死里逃生，但它毕竟已不是一只小狗了。

那女人坐在她的椅子上，狗知道她要这么呆上好一会儿才开始活动。在完全睁开眼睛开始注视之前，她保持着这种状态，在她的周身仿佛弥

漫着某种气味似的。

一声悲惨的轻吠从狗的喉咙深处发出来。它在椅子前后来回走动，感觉到妇人对她周围环境视若无睹，对它恐惧的吠声充耳不闻。

时间。这女人要过多长时间才能醒过来？那双眼睛呆滞地翻了起来。狗很快开始狂吠。但是什么也没发生，那女人没有任何反应，甚至连眼睛都没有眨一下。狗在椅子旁绕着圈子，恐惧使它像人一样嚎叫。它用鼻子拱她的手，没有用，那手无力地垂落在她的腿上。

狗哀嚎着。

不久。

狗的理智崩溃了。通过惩罚灌输的严格自控早已被忘到九霄云外，它一反常态地倒退着，充满恐怖的眼睛一直盯在那女人身上，直到完全退出厨房。随后，它转过身，飞也似的奔入另一房间，冲过地毯，穿过敞着的门，沿着长长的大厅，爪子用一种美丽动物才有的完美的诗意方式轻盈触地，肌肉一收一缩，眼睛因为一个明确的意图而闪光。起跳，上升，它穿过五层楼上的玻璃飞了出去。

在这没有翅膀的飞行过程中，狗的心脏因为紧张与恐惧而破裂。早在它的骨头撞碎在人行道上之前，它已经死去。



第一章

成缕的褐色头发覆盖在那男孩的一只眼睛上，另一只眼睛闪着火热的光。他的 T 恤衫呈肮脏的灰色，臂下的部分因汗渍的浸染而显出一圈一圈的黄斑。他穿过房间走向典当商的柜台，瘦削的膝盖从绷得紧紧的褪色牛仔裤中突现出来。

柜台中的老人被安全地隔离在铁丝网与玻璃之后，还是担心他心中的刺痛会从自己眼中流露出来，于是他一直垂着眼睛，再一次检视男孩送来的当品。

从警察局到这儿只需几分钟。已经过去多久了，他思忖着。凯茜上哪儿了？把她叫来没错吧？老人用手指着脸，他的手在颤抖。那男孩会怎样看待他的颤抖和泪水？

“怎么那么久，老家伙？”男孩问道，“金的就是金的。”

可是，不，并非如此。

这只怀表上刻着路易斯·马克威茨祖父的名字。而从那沉甸甸的金戒指内侧刻着的姓名缩写中，他认出这是海伦送给马克威茨的结婚纪念物。老人出席过他们的婚礼。20年后海伦去世时，他又与路易斯和凯茜同在墓前致哀。怀表和金戒指对路易斯来说不只是黄金而已，只要他活着，他决不会放弃这两件东西。

男孩徘徊着向柜台踱了几步，然后轻快地跑过房间。他飞快地旋转着，从地板上高高跳起来。他是如此瘦骨嶙峋，全身奔流着狂热的活力。汗水从他细小的肌肉块上淌下来，头上也蒸发似的冒着热气。他只想搞到钱注射他的静脉，体会那魔幻般飘飘欲仙的感觉。

当铺商的窗玻璃被轻轻敲了一下，凯茜·麦劳里来了。老人透过门窗招呼她进来。她穿着粗棉布工作服，修长的腿迈着大步，慢慢走过来，T恤上罩着的黑色男式上衣掩住了她的枪。老人用来赞美她的所有词汇都是坚硬而珍贵的宝物，她的眼睛是嵌在象牙底子上的冰冷的绿色宝石，睫毛笼在周围，像一圈金质的光环。

老人眨眼之间她已逼近男孩。看来她好像突然从窗边的一柱阳光中消失，然后又出现在房间那头的男孩身后。她的唇微微张着，齿间正好露出她的舌尖。一定是幻觉，或者是他老眼昏花，她看起来好像在品尝那一时刻的味道。她的手举起，握成拳头。

男孩飞快地转身，但还没来得及与她照面，一只胳膊已被她抓住，并在身后被高高拉起。她把男孩摔到墙上时，他尖叫起来，叫声中带着某种恐惧。他现在看起来更小了，像在保育

室里被怪物攥在爪中因恐惧而眼神绝望的婴孩。他的眼睛好像在说，这是不可能发生的。

“你从哪儿拿的表？”她再一次把他摔到墙上。又问：“哪里？”声调一点没比前次提高，当她不得不再次发问的时候，几缕男孩的头发从她掌中掉了下来。

杰克·柯菲因为整夜未眠，头脑乱哄哄的。一个问题没完没了地在他的脑中盘旋：为什么马克威茨要独自去那个地方？为什么？

那样做真他妈的没道理，何况他是一位在警界干了三十多年的精明鬼，一个乳臭未干的菜鸟也不至于如此呆滞，不知爱惜自己的生命。

杰克·柯菲警官把制服短上衣搭在一只胳膊上，他穿着条纹衬衫，肩部勒着皮带的地方有一道湿印，那里颜色最深。他的瘦长脸被阳光晒成棕色，下颌处有些松弛，眼睛则眯成了长缝。

哦，都是因为那些新来的警官。如果他能够好好睡上一觉，也许就不至于那样跌跌撞撞地跑到人行道上，把上顿吃的饭全吐掉了吧。现在他的膝盖直打弯，只好不时地往某辆警车上靠一靠，算是稍为休息一下。

街上徐徐开动着黑白相间的警车，此外还有特案组里几辆不那么惹眼的棕黑色轿车。运尸车静静地等待，敞着车门。两个法医掐断烟头进屋去了。如果不是因为不愿在凯茜·麦劳里面前丢脸，杰克·柯菲万万不会走进那个地方。

警报声划破黏稠潮湿的空气，像女人一样地尖叫着。不知哪个蠢货叫来了一辆救护车，它正全速向这儿开来，好像路易

斯·马克威茨还有机会，好像这个男人还没死去两天。

这是怎样的一处葬身之所。六层楼的建筑上，所有的玻璃都已破碎，墙面上布满黑洞。一块块的水泥从曾经装饰精美的建筑表面脱落下来，堆积在人行道上。在最近的几星期里，这座已被遗弃的“东村”经济公寓发挥了一所破房子的某种功用。从人行道到大门，瘾君子们一路留下了他们的创作。

车头沉了一下，有一个比杰克·柯菲还胖的人挨着他在汽车防护栏上坐了下来。

“嗨，柯菲。”局长哈利·布莱克利打着招呼。他至少比柯菲重 40 磅，并且比柯菲年长，头发全白了，20 年的酒龄毁坏了他的容颜，令他眼中布满血丝，肌肤呈现菜色。

“嗨。”柯菲点点头，“是里克告诉你的？”

“他把他知道的都跟我说了。还是那个变态狂吗？你确定？”

“伤口的形状一模一样。”

“哦，上帝，”布莱克利说，好像上帝真能在这片曼哈顿的贫民区里找到他。不过尽管上帝不大可能找到他，他仍然用手帕擦了擦脸，眯起眼向天堂所在的方向凝视，可惜因为经济公寓濒临倒塌的砖墙遮挡住了视线，他看不见天空。“你拿到初检报告了吗？”

“拿到了，但只能算是半成品。斯洛普还没来。技术人员推断他们大概死在 40 到 50 个小时之前。那女人的伤口里留有塑料物质。”

“你从她身上搜到了身份证件？”

“珀尔·惠特曼小姐，75 岁。她住在格莱默西公园，跟前两位一样。”

“见鬼，你知道她是谁？惠特曼药业集团的珀尔·惠特曼，你知不知道她有多少财产？”

局长看来要给一具尸身附上来源标签，他可是一个很不赖的政客。

“看看谁来了。”布莱克利冲着一辆厢式载货汽车的方向点了点头，那车的侧面写着某电视台的字样。他拇指朝下向一位穿着制服的警官示意了一下，那警官快步走了过去，指挥那辆满载记者和摄影师的汽车开到十字路口，远离犯罪现场。“真他妈的，这些杂种闻到血腥简直比豺狗还快。”

杰克·柯菲闭住眼睛，但毫无用处。他闭上眼也能看见《邮报》的大字标题：“隐形人的第三次谋杀”。另一家势均力敌的报纸则称凶手为“白发女士的煞星”，而公众则更为强烈地关注其神乎其神的第一次谋杀事件。

第一位老妇人是在光天化日之下被杀死在格莱默西广场中心的。从每一扇朝向广场的窗户都能看到那里，每一位坐在椅子上休息的游人，每一位过路者也都能看到那个地方。但安妮·卡瑟里被杀死时没有一个人目击，她的尸体不为人知地倒在灌木丛中，迟钝、冷漠的纽约人没有一个发现。直到第二天清晨，嗡嗡叫的苍蝇才引起一位居民的好奇心。

第二位受害者埃斯特尔·盖纳也被发现于广场上。但这次珀尔·惠特曼的被杀打破了惯例，首先被害的地点不在曼哈顿的上流区域，而在向南远离市区地理中心二十来个街区的地方，离市区繁华地段也有好几里的路程。另一个反常之处就是同时还有另一位警官，特案组的头儿被害。

哈利·布莱克利点燃一支廉价香烟，柯菲则狠咬着下唇，把又一阵恶心的感觉压了下去，忍住了一阵干呕的爆发。他只

想至少保持一点自己的尊严，因为他的午餐已吐尽，再没什么可以奉送给人行道了。

“你认为罪犯是怎么把老太太弄到这儿来的，柯菲？有什么想法吗？”

“非得有辆车，”柯菲说，他的思维现在进入自由导航状态，真正的注意力其实集中在他的肠胃。“有可能是从格莱默西街道上把她劫持过来的。没有哪个阔气的老娘们会跑到这附近来散步。”

“好，那么，”布莱克利微笑道，“他有一辆私人轿车。这比我们昨天知道的要多了。这样的话马克威茨也不完全是白白牺牲。”

如果把局长一拳打飞，柯菲盘算着，他们会怎样对待自己？他的下半生将会有的是免费的啤酒可喝，但却拿不到退休金了。

“你是特案组的高级职员，柯菲。你干得不坏，今年之内你就会得到提升的，那职位现在铁定是你的了。”

对，没错。但谁来向麦劳里解释这一切？

一辆很长的黑色大轿车缓缓在街边停下，柯菲正对着那方向，但却没注意到它，更没意识到这一定是警察总监比尔的大轿车。

“哦，马克威茨，”布莱克利对柯菲说，但更像是自言自语。“这真是一个愚蠢透顶的错误。他几年前就该辞职不干了。”

柯菲紧攥住臂上搭着的上衣，把那皱巴巴的衣料抓出更多的皱褶。这么说来路易斯·马克威茨过去所做的一切令特案组增光的事情都已一钱不值，他将因这最后的失误被人记住。或

许那罪犯只是比马克威茨更聪明。柯菲从没遇到过如此聪明的人。万一有一天他也遇到了呢？布莱克利是否也会坐在另一个什么人旁边，谈起杰克·柯菲警官的最后错误？

“有人通知麦劳里了吗？”布莱克利问道。

“她正和法医们在里边。”

“哦，耶稣啊……”

“她是到达现场的第一位警官。你想让她回避吗？”

“她和马克威茨的尸体在一起？”

“对，并且她非常恼火。”

他隐约感到另一个人紧靠着他的肩站着，把一只没有血色的瘦削的手放在汽车护栏上。那人俯近他的耳朵，吼叫的声音使他眨了眨眼：“你是说麦劳里警官在里面！”

比尔是从哪儿迈着他雪貂似脚步无声无息地冒出来的？

杰克·柯菲被那声音震得有些愣住了，他迟钝地转过脸来俯视那个矮小男人一双水汪汪的灰色眼睛，觉得相对于那么小的个子来讲，这位总监的声音确实有些过于洪亮了。

爱德华·斯洛普是从韦斯特切斯特郊外他的家中，从湖边正进行着的烧烤会上直接赶来的。实际上，他逃开了他的姻亲和邻居们，离开了他们尖叫着的孩子们，躲过横扫的飞碟，对烧烤架上正冒烟的汉堡与鹭肉视而不见，连衣服都没来得及换，抓起他的包就赶来了。平常要出去他总是连连致歉，这次见到妻子时，她正举着一支又长又尖的肉串冲他比划着说：“这是给你的。”他却只是匆匆表了一下歉意，在车道上倒了车，就一阵旋风似的开走了。

在曼哈顿城当法医的工作经历中，斯洛普博士从来都是穿